

國立台灣體育學院圖書館剪輯資料

分類 醫 來源 民生報 日期 871128 版面：二版

《藥檢小辭典》

藥檢始於1968年

●在國際體壇中，運動員最早被發現服用禁藥始於一九六〇年羅馬奧運，隨後不斷發生選手服藥致死的事件，國際奧會乃於一九六七年成立醫藥委員會，下設「禁藥及生化小組」，從次年冬季奧運會起展開禁藥檢測工作。

國際奧會禁止使用的藥物分成「興奮劑」、「麻醉劑」、「合成代謝物」、「利尿劑」、「胜肽類及醣蛋白類荷爾蒙」等五大類，像男籃選手林信華兩度尿液中所查獲的麻黃素、亞麻黃素即屬於興奮劑的一種；另外違規輸血、違規方法如導尿法、替換、污染、抑制排尿，也不被允許。

根據國際奧會統計，在過去查獲陽性反應的檢體中，類固醇所占比例最高，其次是興奮劑、利尿劑。

我國藥檢工作始於八十二年桃園區運，由體育學院承辦；三年前，慈濟藥檢實驗室在教育部支持下成立，現在已初具規模，收集到九十二種標準品，達到國際認證標準的九成左右，不過想要通過國際奧會評鑑，成為國際合格藥檢中心，還得再增加專業人員、擴充設備和提升研究品質。（鄭清煌）